

证券代码：002310

股票简称：东方园林

编号：2013-036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因实施 2012 年度权益分派而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提示：

- 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调整为不低于23.85元/股；
- 2、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调整为不超过6,918万股。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6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不低于47.93元/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3,600万股；如果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将对发行底价及发行数量上限进行相应调整。2012年7月10日，以上议案经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2012年6月22日、7月11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2013年5月9日，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以2012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301,351,296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3元（含税），共派发现金总额69,310,798.08元。同时以201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01,351,29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301,351,296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602,702,592股。

根据公司2013年5月15日刊登的《201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

号：2013-030，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股权登记日为2013年5月21日，除权日为2013年5月22日。目前，公司已经完成相关权益分派实施工作。

公司201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现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进行如下调整：

一、发行价格的调整

公司201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调整为不低于23.85元/股。具体计算如下：

调整后的发行底价=（调整前的发行底价-现金红利）÷（1+总股本变动比例）
=（47.93-0.23）元/股÷（1+100%）=23.85元/股。

二、发行数量的调整

公司201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调整为不超过6,918万股，即调整后的发行数量=计划募集资金总额/调整后的发行底价=165,000万元÷23.85元/股=6,918万股（取整）。

除以上调整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六月十三日